



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项目 (废气、废水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8年09月13日,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根据《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项目(废气、废水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、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(废气、废水)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,提出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:

(一)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:项目位于三门县珠岙镇吴岙洋肚开发区。生产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: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,总建筑面积2000m²,主要建设内容为购置配置炼胶机、密炼机、破碎机、硫化机等生产设备,采用称量配料、密炼、开炼、压延、成型、硫化、修边等生产工艺。

(二)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企业2017年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。2017年8月3日,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取得了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许可文件《关于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》(三环建[2017]61号)。

(三)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,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。

(四)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项目(废气、废水)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更情况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:

(1)该项目废气处理设施(炼胶废气处理设施:布袋除尘+活性炭吸附,硫化废气处理设施:过滤棉+低温等离子+活性炭,解包配料废气:收集后高空排放,

共3个废气排放口)更改为一套废气处理设施(炼胶废气、解包配料废气经圆筒滤芯除尘后与经除油装置处理的硫化废气汇总,再经低温等离子+活性炭处理,经1个废气排放口排放),但监测结果合格。

(2)项目废气VOCs排放总量超出环评及批复要求。

(3)项目较环评增加1台破碎机,作为备用。

项目其他实装设备、原辅材料消耗、生产工艺及产能等均与环评基本一致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:

(一)废水

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冷却水和生活污水,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,损耗的水定期添加,定期外排;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。

(二)废气

本项目主要废气主要为配料粉尘、炼胶废气(密炼、开炼)及硫化过程产生的废气等。

配料废气、炼胶废气以及硫化废气经收集后通过除油装置+圆筒滤芯除尘+低温等离子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:

(一)环保设施处理效率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,2017年10月11日-12日监测期间,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粉尘去除率为98.5%和99.0%、非甲烷总烃的去除率为48.2%和42.4%、二硫化碳的去除率为20.5%和45.7%。2018年8月2日-3日监测期间,废气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率为82.7%和81.5%。

(二)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1、废气

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低于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7632-2011)新建企业大气污染排放限值,二硫化碳的排放速率和臭气浓度均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7632-2011)中的二级标准。

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浓度均低于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27632-2011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；二硫化碳浓度和臭气浓度均低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中的二级标准中厂界标准值。

2、总量控制要求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总量 VOCs 0.035t/a、粉尘 0.129t/a，VOCs 总量符合环评补充说明的排放总量指标要求，粉尘总量符合环评批复指标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1、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没有提出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监测要求；符合环评中提出的大气防护距离控制要求。

2、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；各类无组织废气厂界浓度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40万件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手续完备，较好的执行了“三同时”的要求，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，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，废水、废气的监测结果基本达标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。在落实以下后续要求后，验收工作组建议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：

对监测单位的要求：

1、监测单位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格式、内容，完善附图附件等；进一步核实废气处理工艺。

2、完善生活污水排放口、厂区雨水排放口的监测，核实废水排放量。

对建设单位的要求：

1、委托环评单位完善废气处理设施变更、污染物排放量变更等情况的分析、说明。

2、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、废水的收集工作，提高收集率，完善各项台账记录；制定自行监测方案，定期开展自行监测；定期维护各类环保处理设施，确保

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3、进一步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，完善现场标识、标牌等。

4、进一步落实环评及批复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及应急设施，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，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，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确保环境安全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“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 40 万件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签到表”。



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

2018 年 09 月 13 日

柯剑锋

项子凡
刘建东

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年产橡胶制品 40 万件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

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

序号	单位	身份证号码	联系电话	职称/职务	签名	备注
1	浙江宝华铁路器材有限公司	3326251967007209	13858526045	总经理	于文奇	组长
2	台州市环境科学学会	332623197704197204	13968609191	高工	高工	专家
3	台州市绿源青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3310019810082518	1385788519	副总	高工	专家
4	台州市环境科学学会	331003198008010019	13857676771	工程师	张军	专家
5	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	331022199011043118	18858678012		柯剑锋	成员
6	台州市永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3326019781127208	15957619234		项夏子	成员
7	浙江永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331003198003070073	18358615673	工程师	孙晓东	成员
8						成员
9						成员
10						成员
11						成员

